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1101-12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主席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2條要求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就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獲提呈之決議案進行表決，其按股數投票表決之各項結果載於以下。

股東特別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就相關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本公司新購股權計劃。	1,325,501,620 (99.92%)	1,062,046 (0.08%)
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備註：

-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236,899,519股。
-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上述所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236,899,519股。

- c. 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並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表決。
- d.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昱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昱女士、周志剛先生、彭展榮先生及武建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黃森捷拿督及王善豐先生。